

臺北市公務人員協會○年度（活動名稱）經費支用報告

項目	活動預算金額	支出金額	會員實支金額	單據編號	臺北市政府補助金額	支用標準說明
講師鐘點費						外聘每小時/2,000元 內聘每小時/1,000元
撰稿費						每千字680元
膳雜費						每人每日500元
交通費						檢據支付
住宿費						二日活動者每晚每人2,000元
平安保險費						最高投保金額每人200萬元
場地費						檢據支付
佈置費						檢據支付
印刷費						檢據支付
合計 (以上列舉補助必要項目)						向臺北市政府申請補助經費之各項支用單據須檢附正本；另支用單據之擡頭應為受補助團體，並詳貼於支用單據黏存單
						(以下不補助但仍應依計畫項目列出)
總計						

協會	主辦業務人員		主辦會計人員		理事長
	承辦人	科長	核稿人員	處長	
臺北市政府人事處					